

广东：潮起珠江阔 奋进谱新篇

广东省财政厅

来源：视觉中国

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建立公共财政框架体系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作部署，广东财政有机结合中央改革精神与全省发展实际，积极推动以国库集中支付改革为主线，涵盖资金账户管理、核算管理、执行监控等方面的一系列改革措施，国库管理改革实现多点突破、纵深推进，有效促进了预算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化，保障了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坚持开拓创新，紧抓国库改革主线，打造具有广东特色的现代财政国库管理体系

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配套改革不断深化，成为全省财政收支运行的核心基础。2000年率先在全国探索实行财政供养人员工资国库直接支付，并延伸至基建项目、煤矿关闭费用等资金。2002年广东省财政厅国库处成立，国库集中支付改革驶入快车道，一年内实现省级一级预算单位和地级以上市全覆盖，三年时间将省级预算单位和财政资金全部纳入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范围，2006年国库处（支付局）荣获全国财政系统先进集体称号，国库改革跃居全国排头兵之列。随后改革不断向纵深推进，改革资金范围不断扩大，2012年实现省市县三级预算单位、财政资金国库集中支付两个“全覆盖”。2015年以来在打通“最后一公里”上持续用力，相继实现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改革、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和公务卡制度管理乡镇“全覆盖”，真正实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方位管理格局。

率先推行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改革，打造单位财务管理“玻璃钱柜”。2005年在坚持预算单位资金所有权、资金使用权、财务核算权“三权不变”的原则下，率先在全国启动以“一系统、两统一、三匹配”为主要内容的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改革，通过建设财务核算数据“大集中”的监管平台，统一会计核算软件和会计核算规程，将对财政资金的监管从财政部门分配拨付环节延伸至预算单位使用核算“最后一公里”。省市两级（不含深圳）实现预算单位改革全覆盖，县级地区改革覆盖率达88%。目前系统集成会计核算、出纳管理、比对纠错、预警监控功能于一体，会计核算信息与财政预算指标、国库支付信息相匹配，并实现与资产系统、部门决算系统、财务报告系统数据相对接，形成预算执行闭环管理，有效提升了财政支出透明度和单位财会工作水平。

不折不扣推进构建新增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实现直达资金直接惠企利民。高站位谋划省市县三级中央资金直达基层、有效使用的监控机制，成立厅直达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并联合省发改委牵头成立跨部门项目督查工作专班，健全对内协作和对外沟通工作机制，构建覆盖省市县三级各部门共同推进项目建设、督查、监管的等全方位工作格局。快速搭建贯通省市县三级的直达资金监控平台，全覆盖、全链条跟踪直达资金分配使用管理情况，做到资金分配“一竿子插到底”、资金监控“一套系统管到底”、绩效管理“一

个目标干到底”，推动中央直达资金政策落地见效。

聚焦主责主业，严守资金安全生命线，保障资金运行规范高效

持续推进国库支付“放管服”，畅通财政资金支付“高速路”。深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全面提高资金运行效率，提升资金安全保障能力。目前省级所有预算单位及 13 个市、21 个县区均完成支付电子化改革，省级预算单位实施自助柜面业务覆盖率达 52%，做到让“信息多跑路、单位少跑腿”。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迅速建立疫情防控应急拨款机制，全省各级财政打通资金支付绿色通道，充分发挥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自助柜面业务优势，实现预算单位“足不出户”“不见面、少接触”办理应急疫情经费拨付。持续完善资金支付运行机制，全面优化资金支付业务方式，不断扩大授权支付范围，将政府采购资金、基建资金纳入授权支付管理；推进国库集中支付标准化、自动化管理，精简预算单位支付申请操作和财政部门审核拨付流程环节。推行公务卡挂接绑定银联、银行以及持牌第三方支付机构应用程序，实现扫码支付、非接触交易，多措并举提高基层预算单位用款便利度。创新代理银行选定方式，2019—2021 年省级授权支付代理银行以“资格认定”取代“招标评选”，选定代理银行 19 家，扩大预算单位对代理银行业务的选择权，体现更开放的管理格局。

国库基础管理工作进一步夯实，为收支管理提供坚实保障。一是不断完善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体系，探索试行权责发生制核算改革，全面推进财政总预算会计核算改革，建立完善股权投资、财政省直管县往来款等核算制度，探索开展会计凭证生成、传输、核算、归档、保管全流程电子化管理。二是健全账户管理制度，严把财政专户及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审核关，加强财政专户清理整顿工作，建立全省存量财政专户目录制度；实行预算单位银行账户分类管理，精简审批流程，实现账户电子化管理。三是强化国库资金管理。建立健全库款通报考核机制、库款管理目标责任制和库款规模与资金调度挂钩机制，完善信息化监控手段，

财政库款持续保持在合理规模，2019 年库款管理水平大幅提升至全国前列。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底线思维，2020 年积极探索开展“三保”资金专户管理，盯紧重点地区，强化“三保”资金监控，兜牢兜实“三保”底线，为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提供保障。自 2014 年列为地方国库现金管理试点以来，累计操作金额 3290 亿元，获利息收入 27.75 亿元，在探索健全管理制度、规范操作、提升资金效益等方面积累了有益经验。建立健全财政资金安全检查制度，开展财政资金安全自查、核查、整改以及“回头看”，有效防控财政资金运行风险。

构筑多维度资金安全防护网，实现资金使用监管“无盲点”。一是全面推进预算执行动态监控。通过健全制度规范、完善工作机制、优化升级系统、加大核查力度等，建立集事前预警、事中监控、事后核查于一体、覆盖省市县乡四级财政的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体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高效性。二是创新开展财政资金实时在线监督。2016 年起建设纵向贯通省市县财政部门的财政资金实时在线联网监督系统，省市县三级财政资金指标与支付系统贯通，实现了省财政对转移支付资金的追踪、分析、统计。探索建立适合广东实际的全省联网系统数据挂接、传输工作机制，为开展直达资金在线监控、扶贫资金动态监控提供了坚实的数据基础，也为全省系统一体化积累了经验。

坚持服务大局，不断提高预算执行分析水平线，财政数据信息反映机制不断完善

持续提升预算执行分析水平，主动发挥服务决策职能作用。建立健全预算执行分析工作机制，与统计、税务、发改等部门信息共享常态化，不断提高分析的角度、深度和广度。健全对各地财政预算执行分析工作的激励和约束机制，调动各方积极性，形成工作合力。建立与重点税源联动机制，结合财政经济运行的新情况、新问题、新趋势定期开展专题研究。建立财政大数据决策分析系统，汇集 2008 年以来全省财政、税务、统计等数据，通过大数据技术提高分析的准确性、科学性、实效性。预算执行分析工作连续多年在财政

部工作评比中排名前列,为上级决策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

加强和改进决算工作制度,助力财政管理改革。制定省级部门决算工作内部规程、部门决算公开工作规范等制度文件,不断夯实决算工作基础。建设部门决算网络化编审系统,创新推动决算管理信息化;省对下级地方财政总决算报表实行“三审”制度,不断完善结算办理,优化审核机制,决算编审质量和管理效能有效提升,决算编制工作多年居全国前列。加强决算公开工作,逐年扩大公开范围,公开内容更加丰富,公开指标更加明细,公开形式更加多样,让社会公众从“看得见”到“看得懂”,更好回应社会关切、接受公众监督。

推进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全面反映政府财务状况。于2016年作为全国首批试点先行先试开展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在无经验可供借鉴的情况下,积极探索改革路径,稳步扩大编报范围,形成全省“一盘棋”共同推动改革的良好局面。2019年编报范围实现省市县乡四级财政和预算单位两个“全覆盖”,形成全省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全面反映各级政府的财务状况、运行情况和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信息,为更好地管控政府债务风险、加强政府资产管理、促进政府会计信息公开提供支撑。

推进数据分析运用工作,发挥国库数据信息服务支撑作用。强化“大数据”理念,探索开展财政国库数据畅通工作,围绕财政资金拨付、单位财务核算以及相关国库监控系统应用情况,多结构多维度开展数据分析,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提供数据决策支撑。促进国库管理信息开放共享,将财务核算集中监管系统财务数据与审计部门互联共享,开放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全省财政资金实时在线联网监督系统,与有关监督检查部门建立联动监督机制,形成财政国库管理与各方监督互促共赢的良好局面。

发挥对深化预算管理的服务保障作用,推动财政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围绕运行规范、安全高效,进一步巩固国库管理

改革成果。健全与修订后的预算法实施条例配套的国库管理制度,更好巩固国库集中支付核心基础性地位,加强与财政其他方面改革的协同互促,向纵深拓展已有改革成果。依托财政预算管理业务一体化系统,深化国库集中支付全业务电子化,构建规范高效的资金支付体系。推动预算执行动态监控和财务核算信息集中监管提质增效,探索统建预算单位财务管理信息系统,通过“统一平台、集中功能、内嵌规则、数据联通”,推动预算管理和财务执行的深度融合和规范统一。

围绕预警有力、风控有效,进一步增强财政管理“龙尾”作用。按照财政部工作部署,做好资金直达常态化管理工作准备,健全跨部门联动工作机制,坚持规范支出与资金绩效“两手抓”,采取有效措施推动直达资金落地见效。继续做细做实扶贫资金动态监控、预算执行动态监控、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等工作。强化库款管理和资金调度,防范资金支付风险,兜实“三保”底线。利用信息化手段提升财政挂账风险监控效能,健全财政专户、暂存暂付款项管理机制。强化审计结果运用,推动各级履职尽责。

围绕完整可靠、精准施策,进一步提升服务全局、支撑决策水平。强化财政运行分析,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充分调动各方积极性;加强预算执行分析专题调研,深入一线拓宽数据信息采集渠道;改进和完善收支预测模型,提升财政收支预测的精准性、科学性。加强决算和政府财务报告分析,坚持需求导向和问题导向,围绕财政中心工作和改革中的热点难点,充分挖掘数据价值,提出完善意见建议,为改进预算管理、服务全局提供有力支撑和参考。

围绕互联互通、数据共享,进一步畅通国库数据应用管理。依托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和广东财政大数据门户平台,加强对财政外部数据与内生数据的利用,以建立一个国库数据平台、一套数据管理规则、一套数据分析方法“三个一”为目标,进一步夯实财政国库数据库建设,实现国库业务系统数据广泛应用、深度挖掘,各系统模块互联互通、数据交互及业务融合,提升国库数据内在价值。■

责任编辑 李燕